

# 國立體育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次通識教育中心 中心會議紀錄

一、時間：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 00 分

二、地點：教學研究大樓 5 樓 508 會議室

三、主席：牟主任鍾福

紀錄：黃詩閔

四、出席人員：李陳鴻副教授、施碧霞副教授、張政偉副教授、歐俠宏副教授

五、主席致詞：

六、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經決議：同意備查。

二、業務報告：(略)

三、提案一：技擊系於 108 學年度第 2 次系務會議提出，建議通識教育中心「英文(一)、英文(二)」排課固定時段，若需分班，請於原時段分多班。

決議：於 109 學年度開課前中心將會再次確認是否聘用兼任老師於同時段加開一班或三系學生原班上課。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有關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活動規劃與時程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學期通識相關活動及時程，目前安排如下：

1.多益模擬測驗(暫訂 11 月 26 日(二))

2.TQC(暫訂 11 月 19 日(二))

3.簡訊傳情(暫定 10 月中起至 11 月底報名收件、12 月中進行評審作業)

二、請各位老師提供活動項目及時程建議。

決議：本學期通識中心相關活動及時程，修正通過如下：

1.多益模擬測驗：11 月 19(二)

2.TQC：11月26(二)

3.簡訊傳情(10月中起至11月底報名收件、12月中進行評審作業)

4.CWR 中文能力雲端診斷系統：由國文老師課堂實施

## 提案二

案由：有關推舉本校109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遴選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規定，推選委員由各系所中心分別推選副教授以上教師委員1人(如附件一)。
- 二、委員會委員人數與任期如下表，請參考。

委員會	任期/人數	推舉委員
校務發展委員會	1年(109學年，1名)	

決議：推舉李陳鴻老師為本中心109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代表。

## 提案三

案由：有關推舉本校108學年度校課程委員會委員遴選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原108校課程委員會委員為中心主任代表，因中心主任已是校課程委員會主任委員，故需遴選一位校課程委員會委員。
- 二、依本校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本會以教務長為主任委員，各院院長為當然委員，系、所、通識教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分別推舉助理教授以上一人為委員組織之。任期一年，均為無給職(如附件二)。
- 三、委員會委員人數與任期如下表，請參考。

委員會	任期/人數	推舉委員
校課程委員會	1年(108學年，1名)	

決議：推舉歐俠宏老師為本中心108學年度校課程委員會代表。

#### **提案四**

案由：有關國際學生修讀華語課程抵認國文課學分相關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國際學生因程度、現實條件等問題，以修讀華語課程抵認國文課程為宜，現擬具相關辦法提請討論(如附件三)。

決議：本案照案通過。

#### **八、臨時動議：**

案由：施碧霞老師提出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資訊應用教育課程開課班級數問題，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年級在校生人數(不包含轉學生、重補修學生、交換生)：體推系 70 人、適體系 48 人。
- 二、建議原住民專班併入體推系後分成二班上課，以解決教室問題及提升教學品質，且可解決重修生及轉學生，因班級人數過多，無法選課的問題。

決議：建請學校相關單位檢視，以滿足實際教學需求。

#### **九、散會：13:40**